我市召开市委常委会议

周农主持

■本报记者 易成章

本报讯 9月6日上午,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农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及省委关于深刻吸取辽宁拉票贿选案教训的有关文件精神;审议了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工作报告及纪委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推荐提名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了全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选举工作会议精神及贯彻建议情况汇报;听取了全省"两学一做"暨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及贯彻建议情况汇报。

会议对中央及省委关于深刻吸取辽宁拉票贿选案教训的有关文件精神进行了传达学习,要求全市上下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通报》精神上来,进一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以案为鉴,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抓好当前各项工作,全面推进从严治党,全力抓发展、稳定和换届。要持续抓好案件的传达学习和警示教育,努力构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会议指出,起草好党代会两个报告,对于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路径,提振发展信心,加快建设"五个新衡阳"具有重要的指导引领作用。要广泛征求意见,修改完善两个报告的过程,既是发扬民主、集思广益的过程,也是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过程,又是理清思路、明确任务的过程。要认真梳理征集的意见建议,精心修改完善。

会议要求,各级党委要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党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工作的领导,自始至终将这项工作牢牢抓在手里,把握正确方向。要落实责任,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形成分工合作、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严格把关,坚持"谁推荐谁负责、谁提名谁负责、谁考察谁负责",建立责任倒查和追究机制。要严格依法办事,各级领导干部要增强法治意识,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尊重依法按章选举的结果,确保形成风清气正、心齐气顺的良好氛围。

会议指出,选举好出席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的党代表,是一项光荣而严肃的政治任务,要严把资格关、结构关、程序关、纪律关。

会议强调,全市上下务必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的要求上来,从严从实落实党建责任,确保"两学一做"深入推进、基层党建基础加强、非公党建取得突破。要突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层党建七项重点任务、"两新"组织和园区党建工作等重点,通过加强领导、配强力量、保障经费、建好阵地等方式强化基础保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有关事项。

市领导邓群策、廖炎秋、谢宏治、段志刚、罗东海、包昌林、刘丽华、邓柯、何录春、章彰、贺小坤出席会议。

周农专题听取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并强调——

以全面细致周密的工作迎接市党代会胜利召开

■本报记者 邹雪峰

本报讯 9月6日下午,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农专题听取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他强调,要推动各项准备工作全面提速,把工作做得细之又细,确保万无一失,以全面细致周密的工作迎接市党代会胜利召开。

昨日下午,周农听取了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后指出,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自组建以来,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前期做了大量准备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

周农就"进一步做好下阶段筹备工作,确保市党代会圆满成功、风清气正"进行了具体部署:

要高度重视。要站在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开好市第十一次党代会、抓好市委换届的极端重要性,把各项准备工作做得细之又细,确保市第十一次党代会顺利召开,确保实现"绘出好蓝图、选出好干部、配出好班子、换出好面貌"的目标。把开好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作为凝聚人心、振奋精神的过程,推动全市形成建设"五个新衡阳"的坚定信念和强大合力。

要抓住重点。要推选好党代表,必须坚持依法依规操作,严格按工作流程办事,做到程序一项不少、环节一个不漏、时间一步不差,严格把好代表资格审查关;要起草好大会报告,全面总结好市委和市纪委五年来的工作,坚持从全市实际出发,科学提出今后五年的总目标和各阶段工作任务,制定出完成任务的有效措施,确保形成一个高质量的工作报告;要制定好人事安排方案,使换届选举的过程成为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的过程,成为提高领导干部素质和执政能力的过程。

要细致周密。把各个环节工作往深里做、往实里做、往细里做,确保党代会各项筹备工作不出纰漏、不出差错、不出问题。要认真细致做好会务工作,精准做好文件材料工作,营造好浓厚氛围,切实做好社会稳定工作,确保为党代会的召开营造安定祥和的社会环境,持续抓好纪律监督工作,对违反换届纪律和组织人事纪律的,露头就打,绝不姑息手软。

要落实责任。必须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安排,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确保圆满完成各项筹备工作任务,为市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做好充分准备。

市领导邓群策、廖炎秋、谢宏治、段志刚、罗东海、包昌林、刘丽华、邓柯、何录春、章彰、贺小坤出席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会。

全市严查公用企业违法行为

主要涉及强制交易、滥收费用、捆绑销售等方面

■本报记者 周连武
实 习 生 唐立丽

本报讯 昨日下午,市工商局对全市整治公用企业限制竞争和垄断行为突出问题的情况进行了通报,自今年5月份开始全市工商系统对公用企业存在的强制交易、滥收费用、捆绑销售等违法行为予以严肃查处,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严查强制交易。今年5月,市工商局在专项检查发现,部分陵园销售墓位时,将墓碑、墓碑安装等附带服务捆绑向消费者销售,并限定客户不能向其他同类经营者购买相同标准产品;对于客户提出的自带墓碑、自行安装墓碑的要求,经营者会以不符合陵园整体规划为由予以拒绝。截止目前,上述案件已调查终结,相关当事人已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并已全部整改到位。

严查滥收费用。市内某医院以方便就医为由,在患者就诊挂号时,除要求购买病历本和支付挂号费外,须再购买一张"诊疗卡"(又名"一卡通诊疗卡"),对外宣称其为押金收费,其实已记入医院收入,该案同样被认定为滥收费用。某县供水公司违反物价文件规定,超出规定标准收取开户费,每户收费高达3800元。此案目前主要违法证据已锁定。

严查捆绑销售。市(县)区个别通信企业将宽带上网服务业务与手机业务及手机终端销售业务捆绑,将宽带上网与手机(固话)业务费用相关联,只要手机、固话欠费,关联的宽带上网即停止提供服务,此行为严重侵犯了消费者合法权益。

黄金门面拍卖公告

我公司定于2016年9月20日上午10点28分在市高新区文正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1、衡阳市石鼓区司前街16、18号门面,其中一层面积2233.99m²,二层2067.59m²,一层参考价1.20万元/m²,二层参考价0.45万元/m²,起拍价3612万元。该门面新装中央空调,有两台电梯及独立变压器,消防已验收,特别适合做大型超市及商场,一层门面可分成6个以上小门面,距衡阳市最繁华地段中山北路不到100米,是市内多家公交车的起、终点站,人气较旺,极具投资价值。竞买保证金:800万元。

2、衡阳市蒸湘区立新商业综合楼201-1等。该门面建筑面积2934.51m²,参考价1190万元,4050元/m²,已全部出租,年租金收入约49.70万元,每年递增至2021年。竞买保证金:200万元。

3、市石鼓区五家巷6号3楼,建筑面积619.24m²,参考价174万元,2800元/m²(该门面现年租金9.50万元,合同明年到期),保证金:30万元。

4、石鼓区司前街9号鹏程大厦201室,建筑面积1300.45m²,参考价716万元,5500元/m²,保证金:20万元。

5、市高新区光辉路门面(香江城市花园附近),建筑面积171.35m²(两个门面),参考价254万元,1.48万元/m²,保证金:50万元。

以上标的均为现状拍卖。请有意向竞买者同我公司联系并于9月20日前缴纳保证金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联系电话:15096004200 0734-2880968
公司地址: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12号中央名城1404室
湖南鹏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9月6日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资产处置公告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资产处置公告专栏

一、2016年9月22日,处置下列资产:

1、衡阳市雁峰区蒸阳南路2号崇业商业广场三区14套房产,具体如下:

房号	用途	建筑面积约(m²)	评估价(万元)	起拍价(万元)	保证金
201	商服用房	233.74	303.86	273.474	30
204	商服用房	85.17	106.46	95.814	10
1408	办公用房	124.79	78.62	70.758	10
1409	办公用房	61.48	38.73	34.857	5
1701	办公用房	261.96	157.18	141.462	15
1702	办公用房	245.70	147.42	132.678	15
1706	办公用房	197.51	118.51	106.659	10
1707	办公用房	130.67	78.40	70.56	10
1708	办公用房	125.17	75.10	67.59	10
1709	办公用房	61.61	36.97	33.273	5
1710	办公用房	72.62	43.57	39.213	5
合计		1600.42	1184.82	1066.338	125

项目联系人:衡阳市兴泰拍卖有限公司 刘先生 13873411614 或 湖南铭锤拍卖有限公司。

2、①衡阳市石鼓区蒸湘北路239号402、502室住宅,总建筑面积约338.66平方米,评估总价111.76万元,起拍价80.7466万元,竞买保证金10万元。②衡阳市石鼓区蒸湘北路239号-102-1、-102-2室车库,建筑面积约149.07平方米,评估总价64.1万元,起拍价46.31225万元,竞买保证金5万元。

项目联系人:衡阳市兴泰拍卖有限公司 刘先生 13873411614。

3、

序号	房屋坐落地	房号	用途	所在层次/总层次	建筑面积(m²)	起拍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1	衡阳市珠晖区东风北路277号东方名城广盛阁	201	商服	2/32	2235.41	1018.809	100

项目联系人:衡阳市奥格欣拍卖有限公司 唐先生 13873408275。

以上资产的第三方交易平台为衡阳市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周女士18473408731)网址:www.hnaee.com

地址:衡阳市华新大道(西二环)11号国资委新办公楼

特别提示:

一、公告对处置资产的介绍为提示性,详细信息可到"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衡阳中级人民法院"网"项目中心"栏目查询。网址:http://www.rmfysszc.gov.cn/"。

二、拍卖公司有项目的评估报告、法院的拍卖裁定等资料,意向竞买人可以要求项目联系人联系提供,并可要求联系人陪同对项目进行查勘。联系人不提供上述服务,意向竞买人可向衡阳中院纪检监察处、司法技术处进行书面或电话投诉。一经查实,法院将严肃处理。

三、如有竞买意向,竞买人应在拍卖之日前五天与项目联系人联系,办理竞拍手续。

资产处置监督电话: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纪检监察处 袁磊 8893189 司法技术处 罗慕蓉 8893162

衡阳市工商局市场管理分局 监督电话:0734-8813188

上述信息也可关注微信公众号"衡阳诉讼资产处置",公众号"hysszc"。